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  
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报告的专项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关于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090459\_A04 号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租赁”）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及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1090459\_A01 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我们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出具的审计意见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2020 年 12 月 31 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人民币 8,899,062 千元。此外，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合计人民币 5,972,811 千元的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金及利息未按照相关协议的约定按时偿还导致触发其他债务的相关违约条款，从而使债权人有权按照相关协议要求渤海租赁随时偿还相关债项。上述事项，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关于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090459\_A04 号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二、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一）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将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2016 年修订）第二十一条：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渤海租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不确定性。渤海租赁董事会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附注二（2）中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上述审计准则的要求，我们发表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但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了以“与重大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关于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090459\_A04 号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渤海租赁董事会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因此我们发表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但倘若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中所述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一旦于审计报告日后发生时，其对财务报表可能的定性影响已披露于财务报表附注二（2）中。其对财务报表的实际影响金额将视发生的不确定性事项的性质与严重程度而定，企业会计准则与审计准则也没要求被审计单位与注册会计师在上述情况下做出量化分析。

四、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不影响注册会计师所发表审计意见的依据

如上文第二项所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是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编写的，该准则明示说明段落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同时，说明段中涉及事项也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所规定的情形。

五、使用限制

本专项说明仅供渤海租赁为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关于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090459\_A04 号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 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伯羽

中国 北京

2021 年 4 月 28 日